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存在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第十七条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